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2023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

按照《预算法》、《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》规定，现将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：

1. 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

**部门职责：**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团结、教育全区各族各界妇女以及各类妇女组织同党中央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。紧密围绕区委、区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，团结、动员、组织全区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物质文明、精神文明建设，积极促进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，为维护改革、发展、稳定的大局服务。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思想，教育、引导妇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，弘扬“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”的精神，积极推动和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教育培训，全面提高妇女素质。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，加强对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、难点问题的调查研究，及时向区委、区政府反映妇女群众的呼声，并提出对策建议；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政策和法律法规草案的拟定，从源头上强化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工作。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、为基层服务，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，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、办好事。指导各场镇、各功能区依据《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任务，开展妇女儿童工作，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工作指导，加强同港、澳、台及海外侨胞妇女的联谊，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，促进祖国统一。负责指导区妇联机关所属事业单位的工作。积极发展同全国各地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，增进友谊和了解，开展合作。承担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。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**机构设置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单位性质 | 单位规格 | 经费保障形式 |
| 唐山市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 | 行政 | 正科级 | 财政拨款 |

内设办公室和妇女儿童权益部两个内设机构。机关行政编制5名，其中主席1名，副主席2名。内设机构领导职数 2名。

（一）办公室

负责妇联内外协调、政务服务、事务管理；组织开展有关妇女工作的综合性调研活动；综合反映妇女工作信息，起草妇联重要文件及文稿；负责妇联的外事工作，承办文电、秘书、简报、档案、保密等工作；负责机关财务、统计、工资、人事、编制等行政管理及后勤服务工作；指导和实施“五好文明家庭”创建活动和家庭文化建设；负责“三八”红旗手表彰和“三八”妇女节庆祝活动的组织筹备工作。

（二）妇女儿童权益部

负责参与有关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普法工作，推动各级妇联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；接受各种渠道妇女投诉，对重大典型案件专项调查，为受害妇女提供法律服务，为贫弱残妇女提供法律援助；组织实施“春蕾计划”，开展助学活动；协调组织“六一”庆祝、慰问、咨询等系列活动，推动全社会为儿童的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。

二、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

1、收入说明

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，2023年预算收入135.51万元，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。

1. 支出说明

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、基本支出表、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，反映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。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为135.51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100.51万元，包括人员经费91.49万元和公用经费9.02万元；项目支出35万元，全部为本级支出。

1. 比上年增减情况

 2023年，部门预算收支安排135.51万元，较2022年增加14.53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增长19.53万元，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增加18.56万元，公用经费增加0.97万元。主要是因为人员工资进行了调标上涨，相应的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等也上涨了，支出比去年多。项目支出比去年减少5万元，主要是因为部门工作活动安排项目支出，由基本支出保障，由于基本支出无法拆分到相应的工作活动，因此项目支出减少。

三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2023年，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9.02万，主要用于保机关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培训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一般设备购置费、日常维修费、办公楼物业管理费、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。

四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

2023年，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，减少6万。具体安排情况为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预算安排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，减少原因压缩经费开支，厉行节约，反对浪费。
2. 公务接待费。预算安排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，严控接待范围、接待对象。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。预算安排0万元，与上年减少6万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安排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6万，减少原因为压缩三公经费开支，充分利用财政资金。）

五、绩效预算信息

一、总体绩效目标

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，代表和维护妇女合法权益，促进男女平，团结全区广大妇女参加全区经济社会建设；教育、引导广大妇女，增强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的精神，通过开展女性素质培训等活动，提高妇女综合素质和发展能力；通过开展维权宣传、关爱帮扶等为妇女儿童服务，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，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；通过开展各项家庭文明建设，发挥广大妇女在社会家庭中的独特作用，以好的家风促进好折社会风气；以党建带妇建设，提升妇联区域化建设水平，提升妇联组织的凝聚力。同时开展妇女儿童“十四五”规划督导评估等活动，使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进一步深入人心，把广大妇女紧密团结在党中央周围，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开展各项工作。

二、分项绩效目标

1、妇联综合业务

绩效目标：以开展“三八”国际妇女节系列活动、深化妇联组织建设改革作为妇联综合业务的重点，根据省市妇联安排，按时完成三八庆祝活动和妇联改革任务。

绩效指标：围绕“三八”国际劳动妇女节开展系列活动，举行区级活动不少于1场次。按照省市妇联“县级妇联改革破难争星行动”进一步深化妇联组织建设改革要求，通过制度上墙、挂标识牌、开展培训等加强妇联组织建设，建立妇女微家等阵地不少于20个，切实提高妇联组织效能。

2、团结动员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

绩效目标：团结带领广大妇女群众参与我区经济社会建设，开展文明城创建活动，传承良好家风，开展“最美家庭”等评选，建设家庭文明，推进美丽庭院创建，助力乡村振兴，按时完成文明城创建、家庭文化建设任务。

绩效指标：围绕家庭文明建设重点任务，开展“最美家庭”“美丽庭院”等创建评选活动不少于3场次，选树典型家庭不少于30户；通过开展宣传、环境卫生政治等行动等深化文明城创建，通过开展“好家风、好家训”征集活动等，讲好曹妃甸故事，展巾帼风采。

3、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

绩效目标：积极推动我区妇女儿童发展，结合有关法律宣传安排部署，完成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工作任务。

绩效指标：组织各级妇联开展有关妇女的法律法规、禁毒宣传、12.4宪法宣传等法律宣传不少于3场次，年内慰问救助贫困妇女儿童不少于50人次，组织开展线上线下家庭教育公益指导服务不少于6场次，通过举办妇联干部素质培训和妇女就业创新创业活动，促进妇女素质提升，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，促进妇女儿童发展。

三、工作保障措施

1、完善制度建设。加强妇联年初预算制定管理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、资金管理办法、工作保障制度等，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。

2、加强支出管理。通过优化支出结构、编细编实预算、尽快启动项目、及时支付资金等方法确保支出进度达标。

3、加强绩效运行监控。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。

4、做好绩效自评。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，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5、规范财务资产管理。完善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审批程序，加强固定资产登记、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，做到支出合理，物尽其用。

6、加强内部监督。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，对绩效运行情况、重大支出决策、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，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，并配合做好审计、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7、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。加强人员培训，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；加强调研，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、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；加大宣传力度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，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第二部分

预算项目绩效目标

1.2023年妇联综合业务绩效目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713001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| 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编码 | 13020923P00010910001A | 项目名称 | 2023年妇联综合业务 |
|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| 预算数 | 12.60 | 其中：财政 资金 | 12.60 | 其他资金 |   |
| 2023年妇联综合业务 |
| 资金支出计划（%） | 3月底 | 6月底 | 10月底 | 12月底 |
| 25% | 50% | 75% | 100% |
| 绩效目标 | 2023年妇联综合业务 |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 指标值确定依据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开展不少于2次活动 | 开展不少于2次活动 | ≥2次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质量指标 | 开展妇女节活动完成率 | 按照活动规划完成各项活动 | ≥95%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时效指标 | 各项活动完成时效 | 各项活动及时完成 | 2023年12月31日前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成本指标 | 资金成本 | 资金成本控制在12.6万元 | ≤12.6万元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效益指标 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增强妇联组织的先进性、群众性，更好履行妇联组织使命，充分发挥妇联组织作用 | 增强妇联组织的先进性、群众性，更好履行妇联组织使命，充分发挥妇联组织作用 | 增强妇联组织的先进性、群众性，更好履行妇联组织使命，充分发挥妇联组织作用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群众满意率 | 群众满意率 | ≥95%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
2.2023年团结动员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绩效目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713001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| 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编码 | 13020923P00011210001R | 项目名称 | 2023年团结动员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 |
|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| 预算数 | 12.30 | 其中：财政 资金 | 12.30 | 其他资金 |   |
| 2023年团结动员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 |
| 资金支出计划（%） | 3月底 | 6月底 | 10月底 | 12月底 |
| 25% | 50% | 75% | 100% |
| 绩效目标 | 2023年团结动员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 |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 指标值确定依据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年内开展不少于5次活动 | 年内开展不少于5次活动 | ≥5次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质量指标 | 开展评选活动完成率 | 按照活动规划完成各项活动 | ≥95%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时效指标 | 各项活动完成时效 | 各项活动及时完成 | 2023年12月31日前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成本指标 | 资金成本 | 资金成本控制在12.3万元 | ≤12.3万元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效益指标 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，参与经济建设，促进社会发展 | 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，参与经济建设，促进社会发展 | 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，参与经济建设，促进社会发展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群众满意度 | 群众满意度 | ≥95%按规定执行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
 3.2023年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绩效目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713001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| 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编码 | 13020923P000117100016 | 项目名称 | 2023年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
|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| 预算数 | 10.10 | 其中：财政 资金 | 10.10 | 其他资金 |   |
| 2023年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
| 资金支出计划（%） | 3月底 | 6月底 | 10月底 | 12月底 |
| 25% | 50% | 75% | 100% |
| 绩效目标 | 2023年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绩效指标描述 | 指标值 | 指标值确定依据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法律宣传、救助妇女儿童、公益指导 | 法律宣传次数、救助妇女儿童人数及金额、公益指导活动次数 | 法律宣传次数3次；救助妇女儿童人数40人次，金额2万元；公益指导活动6次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质量指标 | 法律宣传、救助妇女儿童、公益指导活动完成率 | 完成法律宣传、救助妇女儿童、公益指导活动 | ≥95%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时效指标 | 完成宣传、救助、指导工作时效 | 宣传、救助、指导工作完成时间及时 | 2023年12月31日前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成本指标 | 资金成本 | 资金成本控制在10.1万元 | ≤10.1万元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效益指标 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群众满意率 | 群众满意率 | ≥95% |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 |

 备注：表中的年度预算数为项目支出，部门工作活动虽未安排项目支出，但由基本支出保障，由于基本支出无法拆分到相应的工作活动，因此部分工作活动没有列示年度预算数。

1.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2023年，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4.10万元。具体内容见下表。

部门政府采购预算

| 713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 | 单位：万元 |
| --- | --- |
|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| 采购物品名称 |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| 计量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 | 政府采购金额（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） | 2023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|
| 项目名称 | 预算 资金 | 合计 |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| 基金预算拨款 |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| 财政专户核拨 | 单位 资金 | 财政拨 款结转 |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|
| 合 计 |  |  |  |  |  |  | 4.10 | 4.10 |  |  |  |  |  |  | 4.10 |
| 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本级小计 |  |  |  |  |  |  | 4.10 | 4.10 |  |  |  |  |  |  | 4.10 |
| 2023年妇联综合业务 | 12.60 | 纸制品 | A07100300 | 箱 | 10 | 0.02 | 0.22 | 0.22 |  |  |  |  |  |  | 0.22 |
| 2023年妇联综合业务 | 12.60 | 纸制品 | A07100300 | 个 | 600 | 0.00 | 1.20 | 1.20 |  |  |  |  |  |  | 1.20 |
| 2023年妇联综合业务 | 12.60 | 纸制品 | A07100300 | 个 | 80 | 0.00 | 0.12 | 0.12 |  |  |  |  |  |  | 0.12 |
| 2023年妇联综合业务 | 12.60 | 纸制品 | A07100300 | 各 | 200 | 0.01 | 1.06 | 1.06 |  |  |  |  |  |  | 1.06 |
| 2023年妇联综合业务 | 12.60 | 计算机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| C23120100 | 个 | 10 | 0.02 | 0.20 | 0.20 |  |  |  |  |  |  | 0.20 |
| 2023年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 10.10 | 纸制品 | A07100300 | 箱 | 5 | 0.02 | 0.11 | 0.11 |  |  |  |  |  |  | 0.11 |
| 2023年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 10.10 | 纸制品 | A07100300 | 个 | 200 | 0.00 | 0.40 | 0.40 |  |  |  |  |  |  | 0.40 |
| 2023年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 10.10 | 纸制品 | A07100300 | 个 | 50 | 0.01 | 0.69 | 0.69 |  |  |  |  |  |  | 0.69 |
| 2023年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、促进妇女儿童发展 | 10.10 | 计算机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| C23120100 | 个 | 5 | 0.02 | 0.10 | 0.10 |  |  |  |  |  |  | 0.10 |

注：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，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，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。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

七、国有资产信息

|  |
| --- |
|  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（含所属单位）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6.46万元（详见下表）。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.6万元，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，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。**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** |
| 编制部门：曹妃甸区妇女联合会 | 截止时间：2020年12月31日  |
| **项 目** | **数量** | **价值（金额单位：万元）** |
| 资产总额 | —— | 6.46 |
| 1、房屋（平方米） |  |  |
|  其中：办公用房（平方米） |  |  |
| 2、车辆（台、辆） | 1 | 0 |
| 3、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| —— | 0 |
| 4、其他固定资产 | —— | 6.46 |

1. 名词解释

1、一般预算收入：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基本支出：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，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，而发生的支出。

4、机关运行费：是指为保证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，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办公物业服务费、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。

**九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**

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。